

由霍去病的尚武精神说起

■ 刘金祥

胜,屡建奇功,霍军所到之处犹如狂飙卷长空、疾风扫落叶,匈奴兵卒望风披靡,片甲不存。战争要催生一代名将,便不会让其淹没在其处女作里。在汉武帝前期对匈奴实施的3大战役中,霍去病以副将身份参与了漠南大战,担纲主帅独立领导了河西大战,与其舅父卫青携手完成了漠北大战,短短5年间霍去病4次领兵征伐讨剿匈奴,攻营拔寨,斩将夺旗,每次皆以大胜告罄班师,成为“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”的坚定践行者,成为那个时代中国少年的杰出代表!宋代何去非在《霍去病论》里写道:“去病奋于骐骥,转战万里,无向不克,声威功烈震于天下,虽古之名将无以过之。”

一个国家如果没有一种劲健的尚武精神,即便经济隆盛、富甲天下,也不可能真正获得他人的敬畏与尊重;一个民族如果没有尚武好勇的内在精神支撑,即便历史悠久、文明辉煌,也不会持续获得别人的钦敬与仰慕。换言之,任何一个国家的强大、任何一个民族的强盛必须以武力勃兴和军事崛起作为有力保障。决胜千里之外的一代战神霍去病,深得汉武帝的信任和器重,深受大将军卫青的支持和偏爱,多次率领霍军远程奔袭,闪电突击,大规模成建制地剿灭匈奴,给敌方以毁灭性打击,从此匈奴在一个较长时段内称臣远遁,“漠南无王庭”,西汉王朝霸业如日中天。将一生行状书写在铁马驰骋战旗翻飞征战中的霍去病功垂青史,名震四方,其形象永久地刻在匈奴人的心中,也永远地刻在中国历史的画卷上。

尚武决不意味着好战,而是以战止战、以战慑战、以战制战;决不是好大喜功、穷兵黩武,而是唤起和激活深藏于人民身躯内的刚烈与血性。秦汉以前,凡是游牧民族和农耕民族的冲突,都以游牧民族的最终胜利而宣告结束。但历史进入到汉武帝时期,霍去病带领汉军内修武德、外练武行,打造了一支无坚不摧无险不克的霍军铁骑,纵横捭阖,所向披靡,将匈奴打得七零八落、四散逃亡,首次实现了农耕民族对游牧民族的巨大胜利。

作为汉民族战争史中最为荡气回肠的一页,霍去病的胜利已不单单是一次对外战争的完胜,更成为一种精神象征的丰碑,后人对霍去病的仰慕和钦敬,也不仅仅是对一代战神的怀念与哀思,更重要的是对尚武精神的推崇与向往。公元前119年,为彻底消灭匈奴主力,汉武帝发起了声势浩大的漠北大战。霍去病率军穿越茫茫大漠,转战2000余里,与敌展开殊死决战,斩敌7万余人,大获全胜。霍军乘胜追至狼居胥山(今蒙古肯特山),在此举行了祭祀天地的盛大典礼。狼居胥山下,北风扬沙,战马嘶鸣,强敌远遁,霍军欢庆,霍去病和他的封狼居胥,从此成为中国历代兵家的战功旌表,成为中国军人为之终生奋斗的最高荣耀。

天妒英才,公元前117年,年仅23岁的霍去病英年早逝。在沧桑巨变的历史长河中,霍去病也许正在成为一个日趋模糊的英雄符号,也许他的故事逐渐被时间侵蚀得锈迹斑斑,但他那滚烫的血性和旷古的彪悍永存于天地之间。以至于两千多年后,世人仍然在遥想少年将军霍去病的绝世风采,为他与生俱来的尚武精神而折服,为他不恋奢华以许许国的高洁品性而惊叹不已。

霍去病的生活是俗常寡淡的,甚至是枯燥乏味的,除了打仗还是打仗,除了战争还是战争。翻阅典籍,检点史册,这位少年得志、功高权重、英武帅气的奇伟男子,几乎没有私德败笔和品行不端的记载。霍去病真正是以安邦定国为重、以打击匈奴为己任的一代英烈,特别是那句“匈奴未灭,何以家为”的豪言壮语,仿佛金声玉振,折射出霍去病的阔大胸怀、澄澈心境和高蹈志向。“出身汉羽林郎,初随骠骑战渔阳。孰知不向边庭苦,纵死犹闻侠骨香”,王维这首《少年行》,既是对一代战神霍去病的吟咏和褒扬,也是对后世军人的触动和驱策。霍去病的尚武精神警示和启发当下国人应铭记:能战方能止战,尚武才能保障和平!



敬献海岛退伍战友

■ 闫建伟

不负雄心惜岁华，
追涛逐梦海之涯。
尽拥寒夜枕明月，
纵饮长风数浪花。
碧水无情分两岸，
乡关难绝几回家。
今朝勒石重逢日，
遥见天边一抹霞。

出塞曲

■ 张海生

飞狐城下野苍茫，
十万天兵驱虎狼。
春放铁骑尝夏草，
冬磨宝剑试秋霜。
关西老将雄心久，
塞上男儿浩气长。
待旦枕戈传号令，
朔风起处破胡狂。



父亲是一位老兵，在西藏待了25年。在我还是婴儿的时候，父母有一场对话:“你就不能下来看一下我们娘儿俩?”“你再坚持一下,现在实在走不开……”

母亲挂了电话,抱着我从广汉赶到成都,花了半个月的工资买了张机票直飞拉萨。

这一幕后来又反复重演,我像候鸟一样,每年寒暑假一到就飞到西藏,以让父亲“记得你还有个儿子”。有的时候母亲走不开,就把我托给这个那个阿姨带上去;而拉萨也并非终点,父亲在西藏各驻地辗转,我也就一个营院一个营院地落脚,甚至很多年以后,林芝某单位的老兵还能指着我叫:“你是爬桃树摔下来的

天地一片朦胧时,我们已在当地林业部门武装干事老杨带领下,爬上了海拔1381米的羊角山——在那座用以瞭望森林火情的小木屋里,见到了身着迷彩绿的胡小雄,身旁一条黑狗正围着他撒欢儿。

这里是覆盖了30000亩原始森林的湖南省炎陵县瑶山林区,除了生长着银杏、南方红豆杉等珍稀植物并有金猫、云豹等野生动物出没外,还有一个红军烈士坟和连接湘粤两地的红星国防战备桥。30年前,为山林免遭乱砍滥伐及守护红军烈士坟和红星桥不被损坏,退伍兵胡小雄在莽莽林海和绵延的大山上,开始了一个人的守望。

见我们来了,胡小雄将一个日记本揣进军挎包里,领我们去观红星桥及红军坟,黑狗阿旺跑在了前头。

这天虽是秋分,但罗霄山脉仍骄阳如火,满目苍翠的林海,一眼望去见不到一户人家。胡小雄挥舞着柴刀为我们开路,沿途查看有无火灾隐患,有没有人盗砍树木,还不时“啍啍”吆喝几声防止野猪袭击,空旷的大山里传来阵阵回声,显得格外寂寥。起初,路并不难行,但随着山沟的延伸,两边的山体高大起来,悬崖峭壁高耸两侧,行进在狭窄崎岖的山路上,时不时还要踩水而行。路上遇见放牛娃阿六,胡小雄提高声音说:“六丫子,莫让牛跑到红军坟和桥上去哦。”晓得了,你都说过好多遍了!”下午1点我们到达海拔1651米的马脑峰时,已是饥渴难耐、脚软腿颤。胡小雄打开军挎包,掏出几块煮红薯和玉米递给我们,又丢了点给阿旺。杨干事说,这是胡小雄每天的干粮。

胡小雄曾养过一条白狗,也叫阿旺,是现在这只黑狗阿旺的娘,伴了他13年。胡小雄说:“这么多年,阿旺跟我度过最苦、最难、最多的日子,我心里有话都爱跟它说。”白狗阿旺曾救过他的命。2013年一场大雨后,胡小雄去巡护红星桥。雨后桥头路滑,胡小雄一脚踩空滑下山涧,情急中他抓住一根藤条,没想到惊动了一条黑褐色斑纹的毒蛇。它吐着信子朝胡小雄游来,悬吊在崖边的胡小雄避无可避,眼

那个胖子!”而我已经长成和父亲一样的壮汉,穿着和父亲一样的蓝色军装。

我曾问父亲:“你下来,雪山会塌吗?”“不会!”“海子会干涸吗?”“不会!”“那你为什么不下来?!”他狠狠地吸了一口烟,重重地摩挲着我的头:“你还小,不懂!”

我懂,我告诉母亲:“爸爸不爱我,他爱他的兵!”我记得他难得下来的日子,每天不给部队打个电话问下情况就不舒服;门口放着他的行李,部队一说有事,拎上包就走。我听到他跟母亲解释:“西藏不比下面,我不回去实在不放心。”母亲一包一包地往行李里面塞吃的,还笑着说:“带给你的兵娃子吃哈!”等父亲上了车,他的眼泪才一滴一滴落在我的脑门上,打得生疼。

我在西藏淘得出奇,往食堂灶里塞鞭炮、在晾晒的床单上抹稀泥、挨排打烂宿舍的窗户……幼稚的举动里有小小报复的快感:谁叫你们抢走了我的爸爸。父亲提着藤条要揍我,平时对他言听计

三十年的守望

■ 李云星 金 山 华 山

瞅着就要葬身蛇口。电光火石间,一道白影奔向毒蛇,将它一口咬住。蛇负痛放弃了胡小雄,返身袭击阿旺……全身慢慢发紫的阿旺最终在胡小雄怀里咽下最后一口气。从此,胡小雄将这只黑狗仔也取名叫阿旺。

我们随胡小雄来到如长虹卧涧的红星国防战备桥,远远看去,见大桥两岸的悬崖险峻,斜瀑水在桥下的深谷中轰然作响。走近时,我们见大桥岗亭前矗立的哨兵雕像仍在,桥身上嵌刻的毛主席语录也随处可见。

建于20世纪60年代的红星桥高67米,是亚洲最大跨度的单孔桥,曾是连接湘粤两地的军事战备桥梁。随着前些年红星二桥竣工通车,红星桥就被封闭并作为国防教育的红色遗迹保存下来。随着红星桥原有的哨兵撤离,看护红星桥的任务就落到了民兵排长胡小雄肩上。为防止牛羊跑到桥特别是困杂人等攀桥,胡小雄没少操心。他还用红漆将桥栏杆字迹斑驳的毛主席语录重新填写,每次巡逻经过大桥时,还会将哨兵雕像上的灰尘清洗干净。

我们探望红军坟时,胡小雄麻利而细致地清除着坟前杂草。当年,在战斗失利突围时,18名浴血奋战的红军战士倒在了这里,其中有胡小雄继父黄常照的父亲。部队匆忙撤退时来不及掩埋,将战友留给了大山。乡亲们怕国民党军及野兽糟蹋烈士遗体,便悄悄在密林深处挖了个大坑,将18名烈士合葬。当时年幼的黄常照也随乡亲们一起掩埋烈士。虽然没人知道其他17名烈士的名字,但每逢清明,乡亲们都会来祭扫。胡小雄当上护林员后,也和继父一样常来这里除草上香。

最初每月300元的工资与无边的孤独,让其他民兵护林员先后离开,最后瑶山护林点仅剩下胡小雄一人:“我也想下山,可红军坟和红星桥怎么办?”胡小雄打心眼里舍不得。由于巡山范围太大,像去一趟双奎,往返就要4天。遇上回不来的日子,他就住在农户家。最难忍受的是孤独。白天,这里郁郁葱葱,层林尽染;入夜,却形影



策马边关 (油画)

王茂作

父亲的西藏

■ 刘 书

从的兵们炸了,把我护得紧紧地:“刘参,要打先打我!”

父亲气呼呼地走了。一个老兵把我抱在怀里:“小胖,不要惹你爸爸生气了,你不知道你上来他有多高兴,从早到晚念叨,说你多乖多听话,比他自己立功受奖还得意,他爱你得很呐!”我周围都是兵的脸,都像父亲一样粗糙,一样干裂着嘴唇,腮上两团高原红,眼睛亮晶晶的,映着高原湛蓝的天空。

我不再淘了,带着其他小朋友在队列后面走,“一二一”地喊口号。后排的兵悄悄扭过头来教我们,摆臂要一致。

我跟爱我的父亲总是擦肩而过,晚上他加班回来我已经睡着,早上他出门的时候我还在梦里。有时候他带人回来吃宵夜,就是母亲煮一大锅方便面,几个人喝几口酒解乏。他总是把我从床上捞起来:“看,我儿子!儿子,叫叔叔好!”只有一个晚上他没有叫醒我,熟睡中的我在他进门时突然大喊了一声“爸爸”,母

亲说那晚他在门口愣住了,然后胡乱掏一把钱塞给后面的人:“我请客,你们出去吃!”他没有再去加班,默默地在我床前坐了很久。

拉萨有了火车,墨脱通了公路,西藏一天一天在变化,我一天一天在长大。而我的父亲,选择了离开部队。在我终于明白他为什么离不开部队的时候,他却说:“我必须离开了,病痛不是问题,重要的是我的能力已经跟不上部队的发展,勉强干下去就是绊脚石,是该给年轻人腾路了。”

刚自主择业那两年,父亲哪儿也没去,天天在家做饭给我们吃,像从前我们等他一样,眼巴巴地盼着我和母亲回家。他说:“我亏欠你们太多,这辈子都还不完。”

我懂事后的种种选择,父亲从不置喙。他唯一一次指点我的人生,是在我毕业后。他请我喝酒:“可不可以去当兵?”我说:“好,我当兵,去西藏!”



朱老总和九百粒火种

(外一首)

■ 元 辉

南昌起义后,起义部队南下,沿途遭敌军重重围堵。在粤东潮汕一带,起义军主力被敌军打散。朱德领导的最后一支成建制部队,亦在粤闽赣边界的三河坝战斗中失利,被迫转入赣南。部队连续作战行军,极度疲惫;加之供应难以筹措,士气低落,开小差者越来越多。到达安远县天心圩时,为巩固部队,朱德召开了一个排以上军官会议。他以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,激励部队革命到底:不革命的,可以回家,不强逼;要革命的,跟我走!只要还有一个人和我留下来,我就继续战斗;就是这个人也开了小差,我敢说,我还能发动起另外的人。在他和陈毅等同志的开导感召下,部队的混乱终于停止。到达赣西南边境时,部队得以剩下八九百人。

赣南的山风，
吹透单薄而褴褛的军装。
赣南的山径，
延续着悲观者的混乱和迷茫。
一席鼓动，
九百粒火种。
就是这九百粒火种，
燃烧起湘南暴动，
而后会师井冈山，
和秋收起义播下的火种，
把起义军所经大地
烧得通红！

“疾风知劲草”，
诚哉斯言。
疾风卷地，
更足显劲草擎天。
天心可证，
人心可鉴——
君不闻，
“红军之父”这亲昵的称呼^(注)，
在苏区，
叫进军中，
叫遍民间。

注:红军之父,江西苏区军民对朱老总的爱称(见史沫特莱《伟大的道路》第23章)。

湘江鱼:血腥的记忆

报载:湖南籍人耿飈将军本爱吃鱼。亲历过长征途中湘江战役后,终生不再吃湘江鱼。

不是湘江鱼鱼味不美，
不是年长退化了味蕾，
是当年的记忆
噬心刻骨——
湘江鱼曾饱吃饱喝
一江浮尸，一江血水。
战友的血肉
曾喂肥了湘江鱼啊！
吃湘江鱼，
想一想，都会心碎。
人的习惯强不过情感，
正因为战友情太深，
才厌食湘江鱼类。
湘江水长流不息，
问江水，
人间真情，何者为最！?